

临床医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二级学科影像医学与核医学100207

一、培养目标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 掌握有关学科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本专业中的新进展和前沿研究课题。
3. 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某些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能着手研究和解决本学科中的某些理论和实际问题。
4. 具有担负本学科相当助教或助研的教学能力和科研能力。
5. 具有较好外文听说读写能力，并能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
6. 身心健康。

二、学科与专业简介

临床医学学科主要依托养老服务与管理学院、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江苏省中医院)、第三临床医学院（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医院）、附属南京中医院（南京市中医院）、附属南京医院（南京市第二医院）、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院（南京鼓楼医院）、泰州市人民医院等临床基地。涵盖内科学、神经病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临床检验诊断学、外科学、妇产科学、眼科学、耳鼻喉科学、肿瘤学、运动医学、麻醉学、急诊医学12个二级学科专业，各个方向均衡发展，在临床实践、教学和科研方面形成自己的特色。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主要研究领域涉及多种影像技术在人体各脏器影像检查及诊断中的应用、影像引导下穿刺活检、肿瘤及其血管病变的介入治疗研究。主要包括神经系统疾患CT、MRI诊断及功能磁共振成像、腹部肿瘤(胰腺癌、肝癌、胃肠癌等)的多模态成像及盆腔疾患影像诊断和不孕MR成像。主要优势为胰腺疾患的影像诊断和靶向分子成像及盆腔疾患和不孕MR子宫输卵管造影(MR-HSG)，为国内开展病例最多单位之一。

三、研究方向

1. 胸腹部及头颈部疾患的影像诊断；
2. 胰腺癌及相关疾患多模态成像和分子病理对照研究；
3. 轻度脑损伤、脑梗塞、脑瘫fMRI成像研究；

4. 女性盆腔疾患MRI等影像新技术和临床对照研究。

四、学制和学习年限

学制3年。课程集中学习时间为半年，半年后进入学科(教研室)、临床科室、实验室，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科研能力训练及学位论文等工作。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最长学习时间(含休学)为6年。毕业时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者，自取得毕业证之日起，2年内可向学校申请学位。

五、培养方式

研究生的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成立硕士研究生指导小组，由研究生本人的导师任组长，另有3—5名本专业或相关学科专业的专家组成。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①结合研究方向，指导研究生制定个性化的培养计划，并督促检查其实施；②对硕士生进行政治思想、学风、品德等方面的教育；③全面指导和检查硕士生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工作；④对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开题、撰写和答辩进行指导和帮助。

六、课程学习及学分要求

研究生的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四大模块。其中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为学位课程,选修课为非学位课程。

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按照每18学时1学分计算。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前应修课程学分不少于27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23学分。

影像学与核医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 数	开课 学期	备注
公共必修课(12学分及以上)					
S009002	自然辩证法	36	2	1	必修
S00905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1	必修
S007002/ S007004	公共英语	54	3	1	必修
S016001	医学统计学	36	2	1	必修
B002015	系统生物学研究思路与策略	54	3	1	二选一
B016002	循证医学原理及中医临床应用	54	3	1	
专业基础课(9学分及以上)					
S0160014	细胞与分子免疫学	36	2	1	

S0160025	分子生物学技术与技能	36	2	1	
S016009	实验动物学	18	1	1	
S084001	临床医学专业英语	72	4	1	必修
S004114	论文写作指导（医学类）	18	1	1	必修
S005027	学术规范与实验安全（医学类）	18	1	1	必修
专业课(2学分)					
S003012	影像学进展	36	2	1	
选修课(4学分及以上)					
S010017	智能医学概论	36	2	1	
其他基础理论类、学科前沿类、技术方法类、语言文化类、艺术鉴赏类通识课。					

七、学术交流

研究生学术活动，是指参加学科范围(含学科)以上组织的各类学术活动和本人的学术报告或讲座。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参加10次以上的学术交流活动。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需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本》，由主办活动的单位或主讲专家签署意见，答辩前导师审核签字，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八、实践工作

1. 教学实践：硕士研究生应安排一定时间的教学工作，各培养单位(教研室)按同年资的助教要求安排一轮教学工作。教学实践可以是讲课、辅导、领导课堂讨论或带领本科生的实习实验等等，学时数(不少于10学时)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安排。

2. 临床实践：研究生在临床的工作时间应在6个月以上，通过管理病人，临床实践，对常见病、多发病建立正确的临床思维，按操作规范较熟练掌握多种操作。

九、中期考核

为了确保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在入学后第四学期末进行中期考核。由培养单位组织考核小组，着重对硕士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医德医风、治学态度、课程学习、开题报告、学科综合知识和能力水平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提出考核

意见。考核不合格者延长学习时间。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修订)》。

十、科研能力及水平与学位论文工作

学位论文工作是研究生的主要学习任务，是培养研究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环节。研究生应结合科研实践完成学位论文各环节。

1. 开题报告

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阅读文献资料，结合实际情况，参加科研工作，确定选题，写出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并于第二学期末第三学期初进行开题，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规定(修订)》。

2. 论文工作的中期汇报检查

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研究过程中，要进行阶段总结，应于第四学期，结合中期考核在学科范围内汇报课题研究工作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等，考核小组提出相应意见或建议，以利于论文研究工作顺利进行。

3. 实验记录

研究生应按《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验记录本》认真填写课题研究的实验记录。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属于学校科技项目管理的课题，可直接填写学校科研处提供的实验记录本。

4. 学位论文撰写与答辩

学位论文撰写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及格式规范》；学位论文撰写完成后，经导师审核同意，提交学位点预审核，必要时提交学院学术委员会预审核，提交日期为论文外送盲审前1-2周。预审核时论文内容不完整、具有较大缺失者、存在工作量不足、原始记录真实性等问题者，不予送审并做延期毕业安排。预审核通过，经学术不端检测合格，原始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外送盲审。盲审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工作实施办法》。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和指导小组审核同意，方可由导师推荐申请实施学位论文答辩。论文答辩在研究生院统一部署下进行。具体要求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相关规定。

十一、毕业与学位授予

1. 在规定的最长学习时间内，达到本培养方案各环节要求，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即获得毕业资格，经所在培养单位和研究生院审核，准予毕业。

2. 获得毕业资格，研究成果(学术论文或专利)达到《南京中医药大学关于研究生申请硕士、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规定》中相关要求，同时符合《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学位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临床医学硕士学位。

(2022年修订)